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小燕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《关于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证券代码：300526

证券简称：中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12

特此公告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10 日